党员干部要锤炼调查研究基本功

编辑同志：

在现实中，有的干部认为调查研究主要是与基层干部群众打交道，和人民群众交朋友，却忽视了对“笔杆子”的锤炼。虽然“群众话”讲得很好，与老百姓很容易打成一片，能听到更多掏心窝子话，但不能深入分析问题、及时提出对策、撰写出高质量的调研报告，则无法体现调研成果。

调查研究是各级党员干部做好工作的基本功，其方式和技术手段呈现多样化，比如，信访调研、谈话调研、随机调研、问卷调查等等。在调研中，要坚持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”，根据具体情况选择适合的调研方式。因此，党员干部要夯实调研基本功，胜任调研工作，需提高自身各方面能力素质，不仅要能下基层与群众拉家常、交朋友、打成一片，还要学会拿起“笔杆子”分析问题、研究对策、提出真知灼见，撰写出高质量的调研报告，为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价值的经验与成果。

调查研究是思考、分析、研究和提出对策的过程。白天实地调研走访，晚上写报告。在提笔写报告的过程中，回顾一天所见所闻所悟，把零星的思索碎片整理成文字材料，记载下来。待调研结束时，阶段性的调研报告便随之出炉，这是一些党员干部在调研中经常采用的方法。高质量调查研究，少不了过硬的“笔杆子”功夫。拿起“笔杆子”也是发现问题、把脉问诊、探究机理、对症下药的过程。一些解决难题的方法在实地走访中未能想到，但往往能在提起“笔杆子”时想起。毛主席就有“不动笔墨不读书”的习惯，这个习惯也可以引入调研中来，让广大党员干部形成“不动笔墨不调研”的习惯。

调查研究也是走访、座谈、了解的一个实践过程。现实中，有的党员干部提及“笔杆子”就联想到“从材料中来，到材料中去”。这是一种令众多“笔杆子”流汗又流泪的误解。拿起“笔杆子”本质绝非“从材料中来，到材料中去”的形式主义和浮夸作风，无原则、随心所欲地占用基层群众的时间和精力，看似各种材料中的文字鲜活了，而调研和学习却华而不实。相反，拿起“笔杆子”也是一个认真总结经验做法、向短板弱项叫板较真的生动实践过程。党员干部要明白，理论来源于实践、作用于实践，动笔也在实践之中。不会拿“笔杆子”总结经验，是做不好调研的，也不能实现“从实践中来，到实践中去”。

调查研究应强化问题导向，直奔问题去，着力研究并解决问题。调研无问题，乃形式主义。调研应深化对客观规律的认识，及时总结并推广好经验，特别是基层经验。调研未形成经验，乃官僚主义。有位领导干部，曾针对他的工作领域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深刻指出：“这几年，很多单位都是这样去做的，但就是没有单位能够把它总结提炼成经验。”这是现实中某些系统单位存在的问题：埋头苦干的人众多，但很少有人总结做法、提炼经验，即使有的单位写出调研报告，也是应付而已。我们的党员干部要清楚，没有扎实基本功的调研，就会沦为“辛苦”的官僚主义。

读者 辛恒卫

读者来信

“长流水”现象要不得

百姓观察

编辑同志：

笔者在外出办事、旅游或者在城市周边的开放景区散步时，常常发现一些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工矿企业、旅游景区、高速路服务区、加油站、超市等地的公厕里，有的水龙头或者小便器、蹲便器长期漏水。水流虽然不大，但“哗啦啦”的声音不绝于耳，日夜不停，浪费十分惊人。有的公用盥洗间和建筑工地上，也有此类现象。

大家都知道，水是生命之源，是十分有限的，也是十分宝贵的。特别是我国，更是一个缺水严重的国家。我国的淡水资源总量为2.8万亿立方米，占全球水资源的6%。但是，我国的人均水资源量只有2300立方米，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四分之一，是全球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。然而，我国又是世界上用水量最多的国家，每年的淡水取水量在5000至6000亿立方米，约占世界年取水量的13%。目前，全世界的淡水量仅占总水量的2.5%，其中70%以上被冻结在南极和北极的冰盖中，加上难以利用的高山冰川和永冻积雪，有86%的淡水资源难以利用。人类真正能够利用的淡水资源，只有江河湖泊和地下水中的一部分，仅占地球总水量的0.26%。现在，全世界约有六分之一的人口（约10亿人）缺水。有专家预计，到2025年，世界缺水人口将超过25亿。而且，全世界每年约有300多万人因饮用不洁水而患病死亡。目前，我国的大部分绿化、保洁、公厕等用水，用的都是淡水资源，很少有使用海水或者中水的。

因此，笔者呼吁，我们一定要养成节约用水的习惯，树立爱水、惜水意识，无论是生产、生活、工业、农业，各方面都要严格节约用水，绝对不能浪费。对水资源的“跑冒滴漏”现象，只要我们的管理人员稍微用点心，及时维护修缮，就一定能够做好。同时，要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，提高水资源的循环使用效率，做好水污染防治，做好水资源浪费警示教育。不要让人类的眼泪，成为地球上的最后一滴水。

读者 和永全

记录美更要保护美

编辑同志：

在智能手机全面普及的今天，旅游和拍摄已融为一体，人们在旅行中，每到一个地方、看到一处美景、遇到一道美食，或观看一场演出，都会习惯性地掏出手机或相机进行记录，有的与美景合影，有的拍摄视频留存，有的开通视频直播与网友分享。在这个过程中，多数游客都能自觉遵守景区相关管理规定，文明拍摄留影。但也有一些游客，在旅游过程中，为了寻找“最佳”位置，选取“最佳”角度，无视景区设立的警示牌，置安全警示于不顾，翻越栅栏进入禁拍区进行拍摄；有的家长对孩子疏于管理，放任孩子攀爬到雕塑上拍照；有的游客未经同意私自拍摄他人视频发布到相关平台；更甚者，有个别拍摄婚纱照的新人，为了选取满意的背景，任意踩踏草坪，攀折花木；还有一些主播，在直播过程中长时间占据“优越”位置，挤占了普通游客的观赏空间……

这些行为虽然满足了自己一时的愉悦，但却破坏了景观本可以更长久的美。美景更需美德护！尽管对于不文明行为的事后处罚必不可少，但伤害往往已经发生，难以让文物或景观恢复如初。更重要的是，这些不文明行为对自身及城市形象造成的影响较大，一经网络传播，将难以弥补。

记录美更要保护美。对于违规拍摄、不文明拍摄行为，除了进行必要的提醒警示外，还需在文明旅游的宣传上加大力度，让游客真正意识到文明旅游的重要性，更要加强严格的监管，对违规拍摄者加大处罚。同时，游客也应提升自身素养，自觉爱护公共设施和景观，不损害他人隐私和利益，在记录美的同时注意保护美，让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。

读者 程毅飞

近日，丹凤县竹林关镇东楼村神其沟内，一盏盏路灯照亮乡村路，点亮“民心灯”，方便了村民出行。据悉，本次东楼村共计安装路灯80盏，惠及100多户群众。

（本报通讯员 苏甜甜 摄）

营商环境“优”无止境

编辑同志：

水深则鱼悦，城强则贾兴。营商环境不仅是生产力，更是竞争力。

营商环境，“优”无止境。一个地区的发展，短期靠项目、中期靠政策、长期靠环境。优化营商环境是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和培育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之举。对每一个商洛人而言，人人都是营商环境、事事关系营商环境，要在全市深入开展“做文明市民、为城市争光”等活动，激励广大市场主体、企业职工和人民群众积极投身推动商洛高质量发展的火热实践中。为确保市委五届四次全会明确的下半年重点任务高质量完成，我们必须打好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、持久战，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不断深化改革，真正把服务意识刻在脑海、见于行动，加快塑成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，才能让企业和群众在商洛办事创业更方便、更快捷、更舒心，使营商“软环境”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“硬支撑”。

优化营商环境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。我们只有当好“日日精进、久久为功”的优化营商环境“绣花匠”，加速形成资金、项目、企业、人才奔涌而来的良好局面，以营商环境的“优”无止境，让“近者悦，远者来”，助推商洛在高质量发展征程中乘风破浪、驶向远方。

读者 南 星

争做创建文明城市的宣传员

编辑同志：

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是我市提升城市品质、打造城市品牌、塑造城市形象的重要抓手，也是改善城市硬环境、提升城市软实力和群众幸福感的重要途径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与我们每个人都息息相关，离不开全市上下的共同参与。

“城，所以盛民也”。城市的核心是人。商洛市民既是文明商洛的缔造者，也是幸福商洛的塑造者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，归根结底是为了商洛城市的更好发展，为了提升城区广大市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这是我们大家的共同愿景，与每个商洛市民息息相关。实现好这一共同愿景，也需要大家的共同参与。

“能用众力，则无敌于天下矣”。争创全国文明城市，没有局外人，人人都是主人翁。把这项工作深入开展好，广大商洛市民是最坚实的依托、最强大的底气。具体而言，无论是深化“爱我商洛”主题实践活动，还是开展文明交通、文明餐桌、文明上网、文明旅游等一系列道德实践行动，都需要广大市民的积极参与，才能取得扎实成效。

一个拥有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的城市，就拥有了发展的根本；一个拥有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的城市，也必将拥有美好的未来。让我们每个人都积极行动起来，人人争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塑造者、宣传员，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主人翁、主力军，为早日实现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目标做出新的更大贡献！

读者 南 星

让谣言止于“智”

编辑同志：

在“人人都有麦克风、人人都是传话筒”的自媒体时代，利用网络发声已成为普遍社会现象，特别是当前，“万物皆可播，人人皆主播”短视频之风盛行，让网络谣言此起彼伏，屡屡牵动人们的神经。

网络谣言，泛指通过自媒体、网络论坛、社交软件、短信链接等介质传播的，缺乏事实依据，带有倾向性、攻击性、目的性的文字、声音、视频、图片等。主要涉及突发事件、公共领域、颠覆传统、离经叛道、花边八卦等内容。

网络谣言的危害性自不必多言，或煽动公众对立情绪，引起民众恐慌，或扰乱社会经济秩序，更严重者危及国家安全。从受众角度考量，未成年人因其心智发育不成熟，甄别能力较差，而老年群体因迫切的健康养生需求，往往更易陷入“病急乱投医”的境地，成为听信、传播网络谣言的“重灾区”。

由于网络谣言的捏造成本低，传播渠道多、速度快、范围广、隐蔽性强，一旦一些危言耸听的讯息形成规模效应，就会如洪水猛兽般误导民众、裹挟舆论，从而引起民众恐慌、社会动荡，甚或危及民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作为普通网民大众，如何做到不信谣、不传谣、不造谣？这就要求我们秉承理性客观的态度，提高警惕和识别网络谣言的能力。可从以下几个角度判断辨别，即信息发布的权威性，观察作品是否有署名或标注出处，判断其是否由权威媒体、机构发布，避免被造谣者主观臆测带偏；内容观点的客观性，注意信息是否存在夸大事实、以偏概全、断章取义、极端言论、言不对题等噱头表达；浏览页面的健康性，部分平台为“吸睛”“引流”，将暴力、色情、猎奇等类型的图文设置为封面，或页面含有大量广告、小说、信息等不健康链接内容，须提高警惕，审慎点击，避免“吃瓜”，盲目跟风。

作为社会监管主体，如网信办、平台主管部门等，应加大对散布网络谣言的整治和违规处理力度，常态化开展“清网”等专项行动，及时查处、屏蔽“擦边”信息，发布权威“辟谣”文章，第一时间回应社会和民众关切。同时，养老机构、学校等要利用活动、重要节点，针对防范网络谣言、养老诈骗、未成年人保护等，组织形式多元的宣传宣讲，普及专业知识，提升民众防范意识。社会团体、公益组织、新闻媒体要联合策划举办论坛、讲座及实践活动，通过党报党刊，正面发声，汇聚全社会力量，合力构筑防范网络谣言的坚实屏障。

公安、检察、法院等政法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敢于“亮剑”，运用法律法规、制度机制等，严厉打击、重拳惩治网络谣言的制造者、传播者。我国民法典、行政法和刑法均明确规定了对散布网络谣言，侵犯公民个人名誉权或者侵犯法人商誉，谎报险情、疫情、警情或者以其他方法故意扰乱公共秩序，分别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。

谣言起于“谋”者，兴于愚者，止于智者。自媒体时代，网络为我们提供指尖便利的同时，切勿让网络谣言有机可乘，成为贻害民众的“漏网之鱼”。

读者 任丹江

本报社址：商洛市北新街西段59号 邮政编码：726000 办公室电话/传真：2313480 2325222 广告许可证：6125004000002 广告公司电话/邮箱：2317997 282833619@qq.com 定价：每月36元 印刷：商洛日报社印刷厂 电话：2312541